

國學小叢書

古

詩

論

洪爲法著



著者 洪爲法
主編者 王雲五

國學
叢書

古

詩

論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初版

朱

五五四上

(8403.1)

國學
小叢書
古詩論 一冊

實價新法幣三元

——上海發行所——

著 作 者 洪 爲 法

主 編 兼 發 行 人 王 雲 五
上海河南路

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
上海河南路

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
上海及各埠

版 翻 權 所 必 有 究

(本書校對者周壽侯)

83

吾友洪武良先生新自舊學根抵盤汲年
來好用科學方法研究古籍前曾撰絕句論
律詩論兩書余既為文以序其端且由商務印
書館代為印行矣近於教習餘暇又著成古
詩論一冊達意等示余爰而添之書凡六章
首畧說次起源再次衍變末製作其搜集
瀏覽之廣排比論斷之精均是令人感服驚
歎其間致力最多者當推起源上一章蓋斯
章材料太多以緒紛繁成就不易一團亂絲能

理得十分清楚在讀者一目了然不肯思考
而多為著書人已疲費若干腦汁或且費
其稿矣其次則衍變一章能辨析羣
獨標新義製作一章能將古詩特點
指出多為著書人所未及以余觀之此書之通
達精核似更駕前兩書而上之也歲寒風雪
中展讀一過頓覺身心俱爽 丙子冬月
滄雲江恒源記於海上寓廬補字齋



目次

第一章 界說

.....

一

我國詩歌之普通分類——古詩有廣狹兩義——論古詩應除去囿於時代的成見——古詩與樂府在今日不易判別其相異之點——本書所論，乃廣義的且爲整言的古詩，屬於北方文學一脈——本書僅論五七言古詩，又可名爲『五七言古詩論』

第二章 起源(上)

.....

一二三

五言古詩起源說之兩大派：一，閱時取證，遠溯上古——例證均詩體未全，不足依據——二，起源於漢代說，其中又有西漢東漢之爭——著者對於爭辯的結論——五言詩創於西漢成帝建始前後之民歌，盛於東漢末葉

第三章 起源(下)

四七

七言古詩產生於五言古詩之後——張衡初有七言古詩之試作，至魏文帝燕歌行始露光輝

——鮑照對於七言古詩之功績

第四章 衍變

五八

古體詩與近體詩之關係——古詩與樂府之分合——古詩因時代而各具特色，無分軒輊

——古詩之內容，敘景日多——古詩之形式，由散趨駢，復由駢趨散

第五章 製作(上)

七三

論製作時不應強分時代定古詩之優劣，判其可學與否——亦不應強分古近體詩製作之難

易——關於製作方法討論之立場——分結體、命意、鍊句、用字四部分來討論——結體須注

意三點：一，起句——二，結句——三，全篇之組織——關於命意

第六章 製作（下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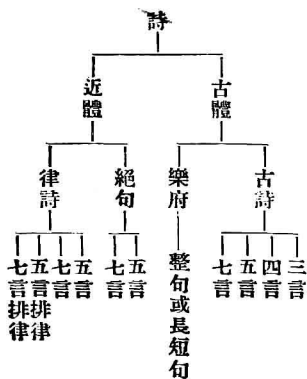
九三

鍊句須注意兩點：一，合稱——二，自然——用字須注意兩點：一，穩當——二，緊湊——其他問題之研討：一，聲調問題——二，押韻問題

古詩論

第一章 界說

【我國詩歌之普通分類】 吾人既論古詩，首應知我國詩歌之普通分類。在著者手邊有一本近人丘瓊蓀著的詩賦詞曲概論，其中便有這樣的一個簡表：



爲便利起見，卽以此表爲討論之張本。論古體近體之分起於唐，如杜甫詩有「兼工古體詩」之句，在唐以前就沒有這種說法，這是因爲近體詩完成於唐代的原故。由唐至今已歷千餘載，若是嚴格的說起來，近體詩也算是古體詩，卽近人寫的近體詩，步趨古人之後，格律悉守古人的成規，依然不能算是近體，但爲免於立異之譏，亦惟有仍襲舊名。

【古詩有廣狹兩義】關於近體與古體的分野，著者已於絕句論及律詩論中另有討論，其衍變之跡，於本書衍變一章更有述及，此處僅論古體分類這一方面。古體依照前表的分法是有樂府與古詩兩類。但也有人一併稱爲古詩的。如沈德潛在說詩碎語上說：「樂府中不宜雜古詩體，恐散朴也；作古詩正須得樂府意。古詩中不宜雜律詩體，恐凝滯也；作律詩正須得古風格。與寫篆八分不得入楷法，寫楷書宜入篆八分法同意。」（卷下）不是將樂府與古詩分爲兩類嗎？可是他編古詩源時，卻將樂府與古詩混在一起了。其他許多詩歌選本，如此辦法的很多。可見古詩是有廣狹兩義：狹義的是指異於樂府又異於近體的一種詩體，廣義的便和古體詩是一樣的意思了。

【論古詩應除去囿於時代的成見】現在先就狹義的來說。論狹義的古詩，歷來人多囿於時

代的成見，如『文章流別論稱爲古詩的，是指周詩三百篇；而文選稱爲古詩的，是指漢詩十九首，及蘇武詩四首；（著者按：文選卷二十九雜詩中有『古詩十九首』之名，蘇武詩僅題『詩四首』，并未特標『古詩』字樣也。）滄浪詩話所稱爲古詩的，是指魏曹植以至梁任昉止的作品；元陳繹曾底詩譜，稱爲古體的，是包含風雅頌以下漢魏六朝底詩；而文體明辨所稱爲古詩的，是概括隋以前的作品。（著者按：文體明辨中亦選唐人古詩，非止於隋也。）」（用孫俔工譯中國文學通論中卷第十三章中語）再加上明人李攀龍有唐無五言古詩之說，清人錢木庵有『齊梁體』不得概稱爲古詩之說，將古詩內涵弄得極不固定，頗令人有莫衷一是之感。著者以爲論及古詩，首宜除去這囿於時代的成見，否則便無從着手起。

【古詩與樂府在今日不易判別其相異之點】 既論狹義的古詩，即當進而論其與樂府相異之點。若照前表所分，便無多大討論。可是歷來寫作詩歌者常將樂府與古詩弄得混亂不清，而在事實上確也不易判別。考樂府之爲官名，始於漢惠帝，（漢書禮樂志云：『高祖樂楚聲，故房中樂，楚聲也。孝惠二年，使樂府令夏侯寬備其簫管，更名曰安世樂。』）樂府之爲署名，始於漢武帝，（漢書禮

樂志云：『至武帝定郊祀之禮……乃立樂府。』顏師古注云：『始置之也。樂府之名，蓋起於此。哀帝時罷之。』把樂府所奏的詩歌即名爲『樂府』，以別於祇供吟詠的詩歌，則是後人區別詩體之權宜的辦法。（梁劉勰著文心雕龍，遂有明詩篇與樂府篇之分。）顧名思義，自必須能入樂的詩歌纔可稱爲樂府。劉熙載藝概上說：『樂府聲律居最要，而意境即次之；尤須意境與聲律相稱，乃爲當行。』（卷二）然而在建安時曹植寫的樂府便多不可入樂，如文心雕龍樂府篇上說：『子建士衡咸有佳篇，并無詔伶人，故事謝絲管。』自此以後，所謂樂府歌辭，已隨着時代逐漸蛻變，逐漸脫離了音樂的關係，其本可入樂的，固早經莫能詳徵其歌法，後人所摹擬的，則更是混珠的魚目，統是剩有樂府的軀殼了。其衍變的軌跡，在本書衍變一章中還須詳敘。這裏略及其端緒，無非藉以證明樂府既已不復能入樂，如以入樂與否爲樂府與古詩之分，又何可得一明確的而且具體的觀念？

如舍去入樂之說不談，單就字句方面說。從丘氏所列的簡表中，可看出樂府是有長短句而古詩是沒有的。其實樂府中固有整句的，而古詩中亦有長短句的如歌行之類。儘管如馮班鈍吟雜錄上說：『晉宋所奏樂府，多是漢時歌謠，其名有放歌行、豔歌行之屬，又有單題某歌某行，則歌行者，樂』

府之名也。』以爲歌行應屬於樂府，可是文苑英華中卻把歌行與樂府分爲兩類。吾人所常讀到的李太白集，其中分詩歌爲古詩、樂府、古近體詩三部分。樂府中有『歌』『行』『吟』等名目，古近體中之古詩部分也有『歌』『行』『吟』等名目。古詩與樂府既有長短句，則又何能就字句方面判別其相異之點？

昔時許多論詩者，忘卻自己所處之時代，硬要將樂府與古詩劃分清楚，定出許多區分的原則來，如：

『樂府歌行貴抑揚頓挫，古詩則優柔和平，循守法度，其體自不同也。』（徐師曾：文體明辨）

『樂府主紀功，古詩主言情，亦微有別。且樂府間雜以三言四言以至九言，不專五七言也。』（張篤慶語，見師友詩傳錄）

『樂府之異於詩者，往往敘事。詩貴溫裕純雅，樂府貴遒深勁絕，又其不同也。』（張實居語，見師友詩傳錄）

『古詩貴渾厚，樂府尙鋪張。』（施補華：峴傭說詩）

以上四人之說，或從內容方面立論，或從聲調方面立論，或從字句方面立論，或從描寫的手法方面立論，均是不切事實極其武斷的話。在說者本身便不能自信，所以措辭均不甚肯定，用「貴」字，「主」字，「尚」字，以及「往往」等字以牽強附會之。吾人又何能便信其牽強附會之說呢？且文選註引古詩常稱樂府，引樂府又常稱古詩，吳兢樂府古題要解中多錄古詩，孔雀東南飛在玉臺新詠上原題爲「古詩爲焦仲卿妻作」，在樂府詩集中則屬之雜曲歌辭，認爲古辭，題爲「焦仲卿妻」了，文選中「古詩一十九首」中之驅車上東門和冉冉孤生竹兩篇亦收入指爲雜曲歌辭了，凡此均足證明古詩與樂府除去入樂一點外，是沒有什麼相異之處。今則如何入樂又不可知，則更不必強論樂府貴如何主如何，古詩貴如何主如何了。此外王士禎說：「古樂府五言如孔雀東南飛體如山上雪之屬，七言如大風垓下飲馬長城窟河中之水歌之屬，自與五七言古音情迥別，於此悟入，思過半矣。」（見師友詩傳錄）看似說得很切實，細按之則和他所主張的神韻說一樣，「不著一字，盡得風流」，須人妙悟。沈德潛說：「樂府中不宜雜古詩體，恐散朴也；作古詩正須得樂府意。」（說詩碎語卷下）則令人有「玄之又玄」之感，較前引四說尤不足觀矣。

【本書所論，乃廣義的且爲整言的古詩，屬於北方文學一脈】馮班 鈍吟雜錄上說：「古人之詩，皆樂也。文人或不閑音律，所作篇什，不協於絲管，故但謂之詩。詩與樂府從此分區。」又說：「伶工所奏，樂也，詩人所造，詩也，詩乃樂之詞耳，本無定體。唐人律詩，亦是樂府也。今人不解，往往求詩與樂府之別，鍾伯敬至云某詩似樂府，某樂府似詩，不知何以別之！」馮氏此論，最爲通達。居今之日，吾人正不必將古詩與樂府分得如涇渭之不相混，在論古詩時，正不妨并入樂府一同述及。李漢 編輯昌黎集，關於詩歌，僅分古詩與律詩兩類，（另有聯句一類，殆以其非昌黎一人所作，藉以清眉目也。）卽不另列樂府一類。本書所論古詩，卽本此意，兼及昔人所謂樂府歌辭，乃所謂廣義的古詩。

又近人劉大白說：「漢代辭賦，是周代南方文學楚辭底嫡胤；五七言詩，是周代北方文學毛詩底產兒；而樂府卻是兼祧的嗣子。」（劉著中國文學史第四篇第三期上兩漢）劉氏此論，極有見地。詩經中雖間有雜言，但以四言爲主。摯虞 文章流別論上說：「古之詩有三言、四言、五言、六言、七言、九言。古詩率以四言爲體，而時有一句二句雜在四言之間，後世演之，遂以爲篇。古詩之三言者，「振振鷺」「鷺于飛」之屬是也；漢郊廟歌多用之。五言者，「誰謂雀無角，何以穿我屋」之屬是也；於

俳諧倡樂多用之。六言者，「我姑酌彼金罍」之屬是也；樂府多用之。七言者，「交交黃鳥止於桑」之屬是也；於俳諧倡樂多用之。古詩之九言者，「洵酌彼行潦挹彼注茲」之屬是也；不入歌謠之章，故世希爲之。夫詩雖以情志爲本，而以成聲爲節，然則雅音之韻，四言爲本，其餘雖備曲折之體，而非音之正者也。摯氏此論，謂四言以外，後世之各言詩皆是由詩經「演之，遂以成篇」，這是昧於文學變遷之真諦，「雅音之韻，四言爲本，其餘雖備曲折之體，而非音之正者」，這是不明各體詩歌之時代的價值，統爲囿於盲目崇古之短見。但其所謂「古詩率以四言爲主」，（摯氏所謂古詩，即指詩經，所以引證的例子都是詩經中的。）這是很對的。徐師曾的文體明辨中，亦說詩經「大率以四言成篇」，其他三言、五言、六言、七言、八言，（徐氏係引詩經中「胡瞻爾庭有懸鉅兮」爲例證。）九言，「則皆間見雜出，不以成章，況成篇乎？是詩以四言爲主也。」詩經實是我國詩體中四言整句之總集。其後五七言的整句詩，劉氏說他「是周代北方文學毛詩底產兒」，著者以爲如說得更切合些，應以爲與詩經同屬北方文學的一脈，論造句形式，都是偏於整齊一方面，不類南方文學如楚辭之參差錯落。這與地理風俗和民情都有關係。北地山川雄偉，風俗樸實，民情剛勁；南國山水清幽，風

俗奢靡，民情柔婉。於是同是寫作詩歌，一方面則趨於整齊劃一，一方面則趨於紆迴委曲了。至於樂府，其整句者則含有北方文學的血液，雜言則含有南方文學的血液。劉氏所謂「樂府卻是兼祧的嗣子」，著者以爲如此解釋，方爲精當。歌行亦然。其整句者屬於北方文學一脈，雜言則屬於南方文學一脈。本書所論，便是這北方文學一脈的整句古詩，且是廣義的，連樂府整句的也在其內。

【本書僅論五七言古詩，又可名爲「五七言古詩論」】末了，本書所論，固均爲整句的古體詩，但三言、四言、六言等卻都略而不論。此因四言詩至漢已衰，雖有高帝的鴻鵠歌，唐山夫人的安世房中歌（上兩歌史稱楚歌或楚聲，蓋以楚調歌之耳，其遣詞造句，實仍屬北方文學一脈。）朱虛侯的耕田歌，韋孟的諷諫詩，韋玄成的戒子孫歌等，但已是燭火之餘光，再無振奮的希望。至建安時五言既盛，雖是曹氏父子等也還戀戀於四言，均有所寫作，亦僅夕陽雖好已近黃昏的景象。自此而後，則更趨向毀滅之路。以李白曾有「寄興深微，五言不如四言，七言又其靡也」的詩論之人，也祇英雄欺人，不努力寫好「寄興遙遠」的四言詩，而儘是寫五七言詩，可見時代已更，詩體已變，復欲振興舊體，僅可徒託空言以立異而已。今之治舊詩者，亦多是寫五七言詩，不遠摹詩經，高倡四言的。這